

证券代码：688053

证券简称：思科瑞

公告编号：2023-036

##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6 月 2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成都市龙泉驿区驿都大道中路 337 号恒鼎世纪酒店 22 楼 5 号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人数	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7,044,29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7,044,299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044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7.0442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0
-----------------------------------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张亚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及网络方式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 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其他高管的列席情况。

董事会秘书吴常念出席了本次会议，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杜秋平列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舒晓辉列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王萃东以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财务总监涂全鑫以通讯方式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关于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张亚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7,044,299	100.0000	是
1.02	选举曹小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7,044,299	100.0000	是
1.03	选举马卫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7,044,299	100.0000	是
1.04	选举王萃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7,044,299	100.0000	是

2、关于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选举林干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7,044,299	100.0000	是
2.02	选举徐锐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7,044,299	100.0000	是
2.03	选举杨记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7,044,299	100.0000	是

3、关于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选举施明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67,044,299	100.0000	是
3.02	选举马仪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67,044,299	100.0000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01	选举张亚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918,099	100.00	0	0	0	0
1.02	选举曹小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918,099	100.00	0	0	0	0

1.03	选举马卫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918,099	100.00	0	0	0	0
1.04	选举王萃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918,099	100.00	0	0	0	0
2.01	选举林干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918,099	100.00	0	0	0	0
2.02	选举徐锐敏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918,099	100.00	0	0	0	0
2.03	选举杨记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918,099	100.00	0	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通过。
- 2、本次审议的议案 1、议案 2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豪、李天元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的

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